

证券代码:000561

证券简称:烽火电子

公告编码:2024-028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4月2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00,498,309	33.18
2	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77,037,508	12.75
3	何海潮	9,382,314	1.55
4	崔子欣	3,680,000	0.61
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193,805	0.53
6	何静	2,960,839	0.49
7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904,900	0.48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64,600	0.46
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479,501	0.41
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82,730	0.36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 售条件股份 比例（%）
1	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200,498,309	33.30
2	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77,037,508	12.80
3	何海潮	9,382,314	1.56
4	崔子欣	3,680,000	0.61
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193,805	0.53
6	何静	2,960,839	0.49
7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904,900	0.48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64,600	0.46
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479,501	0.41
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82,730	0.36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八日